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新建簡易檔案室工程  
公共藝術教育推廣繪畫比賽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 名	參賽組別	水彩寫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水彩寫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就讀學校	(學校)	(年級)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	民國	年 月 日
居所地址	設籍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電子信箱			

❖得獎作品不予退還，未得獎作品如需退還，請於得獎名單公布後 1 個月內自行取回，逾期未取回者，主辦單位得逕行銷毀

☆ 作品著作权之所有權、著作權讓與及不行使同意書：

- 一、本人對所提供之標的物有著作財產權，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二、本人同意將參賽作品著作权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讓與臺灣雲林地方法院，亦同意對臺灣雲林地方法院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三、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活動之各項相關規定。

☆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審查參賽資格、活動聯繫等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此報名表上述個資。

立同意書人： (簽章)

法定代理人： (簽章) (未滿 20 歲者須有法定代理人併同簽章)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證件影本黏貼處

(學生請附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正面

背面